

融安县

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融发改规字〔2024〕15号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融安县 河勒村委至大洲浮桥排水管网 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融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请求调整融安县河勒村委至大洲浮桥排水管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我局于2024年3月15日印发《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融安县河勒村委至大洲浮桥排水管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融发改规字〔2024〕9号），原则同意融安县河勒村委至大洲浮桥排水管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因前期工作的深入开展，对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估算进行调整，现同意调整融安县河勒村委至大洲浮桥排水管网建设工程，同时取消融发改规字〔2024〕9号文批复。

二、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

2311-450224-04-01-779749。

三、项目建设地点：融安县县城区内。

四、调整后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拆除及恢复沥青混凝土路面 5390 平方米，新建排水管道长约 3470 米，检查井 124 座，一体化提升泵 2 座及管槽开挖及回填等。

五、调整后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为 1101.0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71.63 万元，其他费用 142.45 万元，预备费 87 万元。

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

六、接文后，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建设事项，严格控制项目建设标准、建设规模、概算等控制性指标，不得随意变更和突破。并于每月月底登录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度情况，直至项目实施完毕为止。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5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5月9日